

##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14: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超林主持，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孙公司）2025年度（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249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远期外汇、融资租赁、黄金租赁等本外币信用品种。在上述融资总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决定并签署银行授信、借款及相关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2025年度（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合作、日常采购销售）所需事项提供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相互

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49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在总担保额度内,实际担保金额以各担保主体签署的担保文件记载的担保金额为准,在有效期内不超过总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和不超过 70%的公司之间不得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及期限内,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从控股股东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000 万元(含本数),借款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6 个月,借款年利率 2.50%,在有效期内不超过总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上述借款额度及期限内,授权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借款协议并办理借款和还款等相关手续。

关联董事曾超懿先生、曾超林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79)。

### **4、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晓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晓海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5、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普洛斯大厦 9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二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7）。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